

证券代码：838283

证券简称：润蓝环保

主办券商：国都证券

中科润蓝环保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10 月 16 日上午 10:00。

预计会期 0.5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8283	润蓝环保	2022年10月10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中科润蓝环保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取消<2022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于2022年8月31日和2022年9月15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和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于2022年8月3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2022年半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2-049）。

因公司在计算权益分派过程中四舍五入原因导致以其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数额超过了其他资本公积总数，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中科润蓝环保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拟取消《2022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一）审议《关于2022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半年度报告，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5,441,640.15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5,616,481.91 元；母公司资本公积为 8,861,682.11 元。

因公司在计算权益分派过程中四舍五入原因导致以其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数额超过了其他资本公积总数，拟取消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和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22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本次重新制定权益分派预案如下：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21,720,000 股，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2.50 股，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075 股（其中以股票发行溢价所形成的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3.862213 股，无需纳税；以其他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0.212787 股，需要纳税）。

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送红股 5,430,000 股，以资本公积转增 8,850,900 股，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采用分派总额不变原则对本次权益分派方案进行调整，后续将发布公告说明调整后的分派比例。

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所涉个税依据《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账户卡；
- 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
- 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 4、由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
- 5、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2年10月15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4:00至16:00

（三）登记地点：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路8号院2号楼1608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费文龙 联系电话：13083083589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东路8号院2号楼1608（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费用：本次大会预期半天，与会股东交通费、餐费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中科润蓝环保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二）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公章的《中科润蓝环保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中科润蓝环保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9月30日